附件3

关于潘英俊委员所提提案的答复意见

一、关于“素质训练营成为优质专业素质教育培训”的建议。

我区对已入库的第三方服务机构的优质课程，通过参考《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9》《普通高等学校专业目录2020》义务教育中小学课程标准等方面的内容，再结合课程特点、教学内容等情况进行审核。目前校内课后服务课程分为艺术、体育、科技、综合素养、托管5个一级类、26个二级类共2000余门供学生选择。

我区还启用了“线上+线下”一体化的服务管理平台，该平台提供了本校开设的所有课程，家长可在线上报名、选课、交费，建立健全了监管体系、课程体系和保障体系，实现了校内课后服务需求和资源的智能精准化匹配。

下一步，我区将继续认真落实课后服务“两个覆盖”、推行“5+2”模式，不断增强课后服务的吸引力。督促各学校在指导学生认真完成作业的同时，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劳动。

二、关于“进入学校机构的定时背景审查，保障入校机构与学生素质培训双赢”的建议。

目前，我区对所有入校的第三方服务机构都要求证照齐全、合法合规、安全有保障、服务质量高，达到了公平、公正、公开入校园。此外，我区还引入了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展览中心、红色基地、实践基地等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共同参与到课后服务工作中。

对已入库的第三方服务机构，我局也强化了监督管理，建立校内课后服务准入机构动态管理和退出机制。目前，我区已按时开展了入库的第三方服务机构年审工作，定期对证照期限、经营范围、经营情况等内容进行审核。

我区起草了第三方服务机构机构、课程及教师管理和考核细则。各义务教育学校通过选拔参加课后服务素质拓展类课程的学生参与各类相关的比赛和活动，将所获奖项作为测评课后服务质量好坏的指标；学校通过调查问卷、学生访谈、家庭走访等方式收集学生和家长的意见，根据调查的实际情况制定“一校一案”，依据家长及学生的偏好开展相应的课后服务课程；任课教师通过教学过程中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自我评价，随时动态调整授课计划及内容，使学生学好学足。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加强对校外第三方服务机构入校的监督管理。
 三、关于“接送难问题与素质训练营专业性课程无法确保专业提升”的建议。

目前，我区已要求各学校结合本校实际情况及学生自身发展需求，因校制宜地制定“一校一案”，充分保障学生个性化发展。进入学校参加课后托管的第三方服务机构均查验了经营范围，其所提供的体育类课程及师资也经过了严格的审核，确保具有授课能力及资质。

此外，我区充分利用政府力量多渠道整合课后服务资源。政府统筹协调，提供资金支持、整合课程资源、信息资源、设施资源。通过多元主体合作，为区内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学校提供有特色、差异化的“托管+拓展”，开展校内第二课堂。

下一步，我区将进一步发挥各学校校内课后托管服务主渠道作用，结合实际，积极作为，充分利用学校在管理、人员、场地、资源等方面的优势，构建符合学校特色发展和学生身心需要的素质拓展课后服务体系。

1. 关于“注重培养和提升机构师资质量，确保师资的专业性和稳定性”的建议。

目前，我区已严格审查了入校第三方服务机构的教师资格，要求机构如实提交校内课后服务师资库登记表并提交相应师资资料佐证材料，确保每位老师都与第三方机构签订相关有效的劳动合同或劳动协议，确保每位老师都具备相应的教学资质及经验。对于专业训练老师，我区要求具有专科以上学历，且获得与讲授课程应具备技能相关的奖项。团队参赛获得市级及以上的奖项，个人参赛获得区级及以上奖项。近三年，作为指导老师带领学生参加相关专业比赛获区级以上奖项。若不符合上述条件但具有多年教学经验，可提交相关佐证材料，经过教育局研判合格也可参与课后服务。

下一步，我区将通过调查问卷等方式开展教师满意度调查，结合上学期具体授课情况，对已入库的教师进行资质年审。此外，我区将与相关高校沟通，将与入校课程相关专业的优秀大学生引入学校，参与课后服务。